

■ 王昊男

作为一家高风险等级的企业，因为信用等级高，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按照“风险+信用”综合评价档次，年度现场检查总量被核定为12次。如无特殊情况，只能少不能多。

“综合评价高，现场检查次数少；综合评价低，现场检查次数多。”京东方显示技术公司技安环保部部长郭涛认为，这将更好地引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

“风险+信用”综合评价，是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化综合监管改革的一项举措。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基层综合执法体制机制，健全行政执法监督体制机制。

那么，综合监管怎样做到“无事不扰、无处不在”，让行政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依法合规 构建“风险+信用”监管体系

在北京经开区的京东方显示技术公司车间外，一栋白色的三层建筑被护栏将其与其他厂房完全隔离。这座白色建筑是储存气体的“特气站”，属于安全生产的重点监管对象。

公司今年被检查了多少次？面对提问，郭涛回答：今年1月至11月，现场检查只有7次。

“检查次数，要充分考虑风险，同时兼顾企业信用情况。”北京经开区综合执法局副局长隋国勇说，经开区深化综合监管改革，创新构建了“风险+信用”监管体系，对监管对象实施动态分类分级评价，用差异化监管引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

具体来说，风险等级是基础，涉及重大生产运行安全的企业划为Ⅰ类企业，进行重点监管；其他企业划为Ⅱ类企业，实施常规监管。在此基础上，企业信用情况是变量——信用等级高低，将影响最后的综合评价档次。

京东方显示技术公司属于Ⅰ类企业，需要重点监管，但企业的信用等级为A级。经综合研判后，企业“风险+信用”综合评价档次最终被确定为B档。

“根据综合评价高低，企业被分为

ABCD四档。评价高的企业，降低检查频次；评价低的企业，强化执法检查。”隋国勇说，按照不同档次，执法部门分别核定企业年度现场检查的频次和总量。

企业的风险等级，行业监管部门根据其生产情况比较容易判定。但企业信用情况是动态变化的，如何实时掌握？打通部门间数据壁垒，北京经开区商务金融局建设了经开区公共信用服务平台。平台通过汇集各种公共信息对企业的信用状况实时作出评价，并自动生成信用报告。

以综合评价结果为标尺，便于更好更精准地开展综合监管。截至目前，北京经开区实施常规监管的Ⅱ类企业中，综合评价为A档的企业，其整体检查量比改革前下降75%，D档企业整体检查量增加3倍。

为进一步打造“无事不扰”营商环境，今年北京经开区在“风险+信用”监管体系基础上，开展“白名单”制度试点。对纳入“白名单”的企业，一般不再开展日常检查，只有开展专项检查或接到投诉举报时，执法人员才会上门，让企业可以有更多精力专注发展。

提升质效 设立“综合查一次”检查机制

作为北京经开区综合执法局荣华综合执法队队长，彭懿明现场执法的第一件事，就是打开手机中的“京办”平台，再用平台上的“综合监管e码查”小程序扫描被检查企业的营业执照二维码。

“扫码是开展综合执法检查的必要环节，小程序自动记录。”彭懿明说，如果对某个经营主体的现场检查超过了规定频次，执法人员扫码时，系统会自动提示；如果同一检查人员对同一经营主体，在一年内检查3次且均未发现问题，再次扫码时系统将进行阻断操作，检查人员无法完成扫码报到。

“之前很多部门来检查，有时一天要来回好几拨人。”提起过去的执法检查，郭涛直言。为减少对企业的打扰，北京经开区设立跨部门检查统筹机制，由综合执法局牵头，对区内监管执法部门的涉企检查统一调度，实现“一次登门、全面体检”。

“遵循的原则是，无计划不检查。”北京经开区综合执法局局长李宁介绍，今年4月，综合执法局牵头设立了检查计划统筹平台，将经开区26个监管执法部门、64个检查领域的检查计划，按照“时间相近、企业相同、综合查一次”的要求协调整合。

李宁透露，最近还启动了“综合执法研究院”机制，将通过培训，努力培养具备全领域执法能力、可处理综合性复杂问题的“全能型”执法人才，更好地提升“综合查一次”执法监管效果，提升企业满意度。

科技赋能 推行非现场“无感”监管

减少现场检查，环保监管怎么开展？答案藏在在一辆无人巡逻车里。

案案藏在在一辆无人巡逻车里。今年年初开始，一款蓝白相间的无人巡逻车穿行在北京经开区的大街小巷。除了巡逻执勤，还能实时监测空气质量。

2020年，北京经开区启动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建设。如今在这里，智能网联乘用车、无人驾驶环卫车、无人巡逻车等多种应用场景持续“上新”，既方便人们生活，也成为经开区推行非现场“无感”监管的方式之一。

“无人巡逻车配备了多参数大气环境质量监测传感器，能实时监测PM_{2.5}、PM₁₀浓度及氮氧化物、臭氧等多项气态污染物含量，与现有卫星遥感监测等形成互补，24小时不间断运行。”北京经开区生态环境建设局副局长赵萃萃介绍。打开电脑，进入北京经开区“城市运

行大脑”生态环境板块，屏幕上实时更新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辖区各企业周边和各处道路、工地的情况一目了然。从无人巡逻车、100余个小微监测站等收集的数据，实时上传至“城市运行大脑”，一旦出现指标超标，地图会立时呈现红色。

“按照‘无事不扰、有事必到’原则，执法人员会分析核实相关情况，研判是否需要到现场。”北京经开区综合执法局生态环境执法处处长刘洁丽说。

开展“数据检查”也是北京经开区非现场“无感”监管的一种方式。“我们通过多源数据共享，建立专门的数据比对系统，通过智能分析跨行业数据，实现‘无感’监管。”北京经开区综合执法局执法人员姜楠说。

据介绍，非现场监管系统运行至今，已对319家企业的1769间实验室进行了“数据检查”，发现问题50余个，已全部整改到位。

“努力让监管跑在风险前面，让企业安心生产、放心经营。”隋国勇表示，通过科技赋能，北京经开区已初步形成“监管数据多源汇聚、问题线索智能筛查、现场执法非现场驱动”的新型监管模式，现场检查问题发现率由10%提升至60%，访企次数大幅下降。

延伸服务 探索全周期“合规促进”模式

“多给整改单，少开处罚单。”在李宁看来，行政处罚不是目的，根本目的是维护良好市场秩序，促进广大经营主体规范健康发展，“不想合规经营的企业极少，但一些企业也存在不了解相关法规政策、缺乏专业指导的情况。这就需要我們向前一步，延伸服务。”

今年10月，一个由监管部门工作人员、专业执法人员及专家组成的小组，进驻赛诺菲（北京）制药有限公司，帮助企业梳理出300余条注意事项，涵盖公司

安全生产各环节。

“不仅列重点、找问题，还教我们怎么做、如何改。”赛诺菲（北京）制药有限公司相关部门经理孙静雨介绍，公司在北京经开区的厂区，占地4万余平方米，实验室和车间使用的化学品有200多种，安全生产、管理压力较大，“这样的服务，正是企业需要的，我们非常欢迎。”

从检查监管到帮扶促进，北京经开区探索打造企业全周期“合规促进”模式。

“围绕行政执法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环节，我们系统分析重点领域风险、常见问题、轻微违法行为、高频处罚条款等，帮助企业编制合规经营指南。”李宁介绍，在监管部门引导下，一些企业还试点设立“首席合规师”，通过自查自纠、专业评估、定期报告等方式，推动形成自我管理、自我完善的良性运转机制。

执法有力度有温度，北京经开区的不少企业以前怕检查，如今遇到困难会主动找监管执法部门。不仅如此，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也吸引了更多企业落户。目前，北京经开区已落地逾百家世界500强企业投资的160个项目，累计认定北京市外资研发中心46家。

11月29日，北京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新修订的《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条例明确要求，有关政府部门应当提高监管效能，优化监管方式，坚持无事不扰原则，注重运用技术手段及时发现问题，逐步降低现场检查频次。

“营商环境没有最好，只有更好。”中共北京市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书记张强表示，经开区将认真贯彻落实条例要求，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出台更多令经营主体感受度高、获得感强的创新举措，推动一体化综合监管工作进一步走深走实。

（据《人民日报》）

云南普洱28名政务服务监督员为营商环境“把脉问诊”

■ 陶俊蓉 张 怡

近日，云南省普洱市政务服务中心面向社会公开选聘了28名政务服务监督员，监督员将亲身体验政务服务办事全流程，对政务服务进行常态化监督。

据悉，此次受聘的政务服务监督员来自社会各行各业，有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代表，也有基层群众代表，聘期为两年。聘任期内，政务服务监督员将深入政务服务一线走访，对企业和群众在办事过程中的政务服务咨询、受理、办理等环节进行监督，积极反馈群众心声。

来自思茅区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的黄晨是首次担任政务服务监督员。对于这份工作，她认为是一份荣誉，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作为一名‘新兵’，我将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政务服务业务知识，积极参加调研、巡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切实履行好监督职责，为进一步优化普洱市政务服务环境贡献力量。”

来自思茅区工商联的刀丽萍已经是第二次担任政务服务监督员，她说：“通过近两年开展政务服务监督，我明显感受到中心窗口的办事效率大幅提升，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不断增强。对于我们

提出的建议，政务服务中心能第一时间给予答复，政务服务环境越来越好了。”

近年来，普洱市着力打造“善好办”政务服务特色品牌，推出“市区融合一窗办、关联事项集成办、异地事项跨域办、走出窗口辅导办、足不出户上门办、早市夜市延时办、专业队伍帮代办、办不成事项兜底办”，不断拓展和创新政务服务的渠道和模式，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打造政务服务新标杆。自2022年开始选聘政务服务监督员以来，除日常体验外，共集中邀请监督员到中心体验3次，提出81条涵盖服务态度、办事流程、人员配置、系统优化、宣传及停车难等多方面的意见与建议。

“政务服务大厅作为体现政府效能的‘主阵地’、营商环境的‘显示器’、老百姓的‘办事超市’，聘任政务服务监督员，就是要借助社会各界的力量，对普洱市的政务服务工作进行全方位、多角度的监督，促进工作人员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助推普洱市营商环境再上新台阶。”普洱市政务服务中心主任白远国表示，将定期与政务服务监督员围绕监督评议、反馈民意、建言献策等方面开展座谈交流，主动靠前发现问题，虚心纳谏、诚心整改，自我审视、自我完善，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



近年来，江苏省泰州市公安局创新工作机制，以“智融警务中心”为依托，发动青年党员教师、退役士兵学生、国企员工等加入护校巡逻队、反诈宣传队、安防知识宣讲队等，不断扩大校园群防群治力量，共建平安校园。图为12月18日，在江苏农业科技职业学院，民警和反诈宣传队员向学生宣传反诈知识。

新华社记者 季春鹏摄

山西不断提升税务行政效能和治理效能

本报讯（记者宋 晨）近日，山西省委宣传部、山西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组织召开“推动高质量发展 深化全方位转型”系列主题第三十三场新闻发布会，山西省税务局有关负责人介绍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据介绍，山西省税务系统始终坚持依法依规组织税费征收，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持续深化“政策找人”，变被动等待为主动推送，依托税收大数据，智能匹配与政策相适用的对象，分时分、有重点地推送各类税费优惠政策信息达1553万条，确保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扎实落地。今年1至10月，全省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减税降费退税207.68亿元，助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和新质生产力加快形成。

近几年，山西省税务系统依托征纳互动渠道大力推广“智能办”“远程办”“云上办”，让纳税人“少跑腿”。今年以来，通过“智能办”在线智能服务纳税人245万户次，通过人工在线“远程办”服务纳税人54万户次，80%以上的税费操作问题都实现了“一线接人、远程解决”。税务系统还建设了全国统一规范的新电子税务局，该系统上线后，山西省立即推出了“12办智能开业”“简易确认式申报”等12个业务场景功能，通过“数据归集+智能

预填”“税种联动+要素补报”的申报方式，多数纳税人仅需一键确认或仅补正少量信息即可完成申报。目前，依托信息化手段，税费优惠“免申即享”已经覆盖95%以上的纳税人，除法定核定事项外，纳税人无需事前提供佐证资料，即可自行享受各类优惠政策。

同时，山西省税务系统持续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针对经营主体注销事项，对符合条件的注销主体提供“马上办”“容缺办”等服务，高效办成“一件事”，让企业完全依据自己的意愿依法正常、顺畅、低成本地退出市场。在电子税务局推出“一键式”跨区迁移功能，依托数据共享，系统自动实时检索已变更经营地址和主管税务机关的经营主体，主动提醒纳税人提交迁移申请，对依法纳税、符合条件的企业及时迁移、资格互认。

为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山西省会同北京、天津、河北和内蒙古等省市税务局，联合制定了《华北区域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实现区域内执法信息互通、结果互认。此外，建立健全以“信用+风险”为基础的动态监管机制，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对守法经营企业“免打扰”，做好服务；对涉税违法犯罪行为依法打击，以有效维护经济运行秩序和国家税收安全。

山西着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

本报讯（记者王文婧）近日，山西省委宣传部、山西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组织召开“推动高质量发展 深化全方位转型”系列主题第三十四场新闻发布会，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有关负责人介绍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据介绍，2024年，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坚持支持性的货币政策立场和政策取向，着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有力有效地支持了山西经济转型高质量发展。

科技金融方面，联合山西省发改委等8部门制定专项行动方案，用好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目前全省科技

创新和技改贷款支持项目（企业）累计签订贷款合同99.55亿元。设立20亿元科技创新领域支小再贷款专项额度，办理“科票通”再贴现业务24.9亿元，支持银行机构加大对科创企业的信贷支持。绿色金融方面，用好碳减排支持工具、“绿票通”再贴现等政策工具，引导银行机构持续加大对绿色低碳转型领域的支持力度。截至今年11月末，全省绿色金融支持工具激励资金2.2亿元，撬动普惠小微贷款新增218.8亿元。截至

今年11月末，全省涉农贷款、民营经济贷款和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11.1%、14.4%、30.4%，均高于各项贷款增速。养老金融方面，制定《山西省推动普惠养老专项再贷款落地实施方案》，督导7家普惠养老再贷款合格银行累计向31家企业发放养老产业贷款17亿元。11月份，全省首笔普惠养老专项再贷款政策支持贷款成功落地。数字金融方面，金融数字化转型提升工程取得阶段性成效。持续推进地方中小银行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确立两批12家数字化转型示范机构。

此外，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持续提升金融服务的管理水平。扎实推进优化支付服务工作，围绕“外卡受理、现金备付、移动支付、账户服务、外币兑换、宣传推广”六大任务，推动建成8家省级支付服务示范区，重点商户外卡受理覆盖率100%。加强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建设，推进数据赋能中小微企业融资。平台已归集共享各类失信信用信息17亿条，辅助1.35万户企业获得融资3033.37亿元。持续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支持银行机构为1万余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放信用贷款13.9亿元。深化国债下乡，协调推动储蓄国债发行额度向农村地区倾斜，提升购债便利度。截至今年11月末，全省乡镇及以下地区累计销售28.6亿元，销售额占比达21.4%。

山西金融服务高质量发展成效明显

本报讯（见习记者赵 烨）近日，山西省委宣传部、山西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组织召开“推动高质量发展 深化全方位转型”系列主题第三十五场新闻发布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有关负责人介绍相关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近年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紧扣中部地区崛起战略、全方位转型、高质量发展所需，畅通金融血脉，强健经济肌体，舒活监管筋骨，引金融“活水”浇灌经济“沃土”，引领全省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取得阶段性成效。

科技金融方面，联合印发金融支持“晋创谷”创新驱动平台建设行动方案；配合出台扎实做好山西省科技金融大文章行动方案。绿色金融方面，联合印发金融支持山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大力发展绿色金融支持全省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指导意见；全力支持太原、长治气候投融资试点城市建设；大力发展绿色保险。普惠金融方面，组织开展首届“普惠金融推进月”行动；推动建立省、市、县三级中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支持太原、晋城、运城获评中央财政支持的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养老金融方面，支持“晋惠保”“晋康保”等城市定制型医

疗保险发展；推进个人养老金试点落地。数字金融方面，联合主办2024年“数据要素×”大赛山西分赛；推广运行“晋思”银行风险预警系统；组织完成全省196家机构金融科技监管评级。截至2024年三季度末，全省银行业各项贷款余额4.6万亿元，同比增长10.2%，存贷比同比提升2.96个百分点。其中，科技企业贷款较年初增长35.59%，制造业贷款同比增长13.56%，绿色信贷同比增长22.44%；全省保险业保费收入976亿元，同比增长3.7%，提供风险保障83.6万亿元，同比增长6.6%。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同比增长32.98%，民营企业贷款同比增长15.25%，普惠型涉农贷款同比增长20.66%，“惠商保”普惠综合保险覆盖200万个个体工商户，累计为3.2万个个体工商户赔付2亿元，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评为金融业“为民办实事”范例。个人养老金累计开户69.14万个，缴存1.05亿元；城市定制型医疗保险承保60岁以上老年人23.32万人；银行机构为248个养老产业项目贷款近77亿元。

下一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将健全政策体系，强化跟踪问效，主动协调联动，加大宣传推广，引导各类机构立足职能定位精准发力，提升金融服务效率 and 水平，推动“五篇大文章”在山西落地落细。

新闻速读 INWENSUDU

工信部等四部门 加快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

本报消息 工信部等四部门日前联合印发《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年）》。方案提出，发挥中央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分批支持100个左右城市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因地制宜探索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路径，推动4万家以上中小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其中1万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方案明确，到2027年，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百城”试点取得扎实成效，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实现数字化改造应改尽改，形成一批数字化水平达到三级、四级的转型标杆；试点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达到二级及以上，全国规上工业中小企业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到75%；中小企业上云率超过40%。

财政部 推动管好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

本报消息 财政部日前发布《关于强化制度执行 进一步推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提质增效的通知》。通知提出，各主管部门、各单位要落实资产定期盘点制度，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确保账实、账卡、账账相符。

通知要求，各主管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按照规定标准配置资产，严禁违规超标准配置资产；没有明确规定配置标准的，要结合单位履职需要、资产存量、使用状况和财政承受能力，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合理配置。

在推动资产盘活利用方面，通知明确，各单位要优化在用资产管理，最大限度发挥在用资产使用价值，切实做到物尽其用。要及时掌握资产闲置、低效运转等使用情况，建立待盘活资产台账并动态更新，结合资产实际情况制定盘活方案。

民政部 严查慈善组织违法违规行为

本报消息 民政部日前印发通知，要求各地民政部门加强慈善组织检查和执法工作，以规范管理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

通知指出，各地民政部门要对慈善组织有针对性地开展深入检查；对与慈善组织关联、涉嫌存在违法违规情形的有关社会组织进行延伸检查。要重点检查善款募集、慈善财产管理使用、慈善项目实施和分文（代表）机构管理等情况；重点检查大病救助、弱势群体帮扶、教育、医疗等慈善活动和慈善项目。

通知要求，各地民政部门要依法依规严肃查处慈善组织和其他社会组织违法违规行为。在检查和执法工作中发现相关人员涉嫌私分、挪用、侵占慈善财产，假借慈善、公益等名义或者假冒慈善组织从事诈骗、洗钱、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活动的，要第一时间将线索移交公安机关、纪检监察机关，配合有关部门依法严厉打击。